

采购合同

项目名称：临床营养科肠内营养制剂及配件（重）

标项二：功效应用型肠内营养制剂

合同编号：2026H0106

甲方：桂林医科大学第一附属医院

乙方：南宁市鑫瑞健康信息咨询服务部



签订日期：2026年6月17日

采购合同

采购项目名称：临床营养科肠内营养制剂及配件（重） 合同编号：2026H0106
 采购单位（甲方）：桂林医科大学第一附属医院 采购计划号：广西政采[2026]1166号
 供应商（乙方）：南宁市鑫瑞健康信息咨询服务部 项目编号：GXZC2026-G3-001082-GXRY
 签订地点：桂林医科大学第一附属医院
 标项信息：标项二:功效应用型肠内营养制剂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规定，按照招标文件（采购文件）规定条款和中标（成交）供应商承诺，甲乙双方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名称、规格、数量与效期要求

序号	货物类别名称	品牌、生产厂家 (如有, 请填写)	参数含量(100g)及技术要求	规格/单位	执行标准	中标单价(克、ml/元)
1	复合粉(酶化石复合粉)	品牌: 酶化石 厂家: 武汉康石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能量 \geq 1500KJ; 蛋白质 \geq 1g; 脂肪 \geq 5g; 碳水化合物 \geq 50g; 钠 \geq 20mg; 钾 \geq 3000mg; 镁 \geq 500mg; 产品用途: 肾结石患者术后精准预防结石复发	100g/盒	GB24154	2.531
2	植物乳杆菌(PS128 益生型乳酸菌)	品牌: PS128 厂家: 上海联亚益生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能量 \geq 1600KJ; 蛋白质 \geq 0g; 脂肪 \geq 0g; 碳水化合物 \geq 60g; 钠 \geq 15mg; 每个包装含 \geq 600 亿单位 PS128 植物乳杆菌	60g/盒	Q/BRSJ0003S	5.570
3	益生菌复合菌粉(石立克复合菌粉)	品牌: 石立克 厂家: 武汉康石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能量 \geq 1000KJ; 蛋白质 \geq 1g; 脂肪 \geq 0g; 碳水化合物 \geq 30g; 膳食纤维 \geq 40mg; 钠 \geq 600mg 产品用途: 适用于高尿酸血症、痛风、尿酸结石	200g/盒	GB/T29602	1.301
4	左旋肉碱(勃锐精男版)	品牌: 勃锐精 厂家: 阿尔法希格玛健康科学意法玛有限公司	能量 \geq 50KJ; 蛋白质 \geq 0g; 脂肪 \geq 0g; 碳水化合物 \geq 1g; 钠 \geq 0mg; 维生素 B1 \geq 1mg; 维生素 B21.00mg; 维生素 B12 \geq 1mg; 维生素 C \geq 40.0 微克; 叶酸 \geq 100 微克; 锌 5.00mg; 硒 \geq 20 微克; 左旋肉碱 \geq 0.5g	150g/盒		8.091
5	乳铁蛋白(美繁乳铁蛋白制剂)	品牌: 美繁 厂家: 万繁(厦门)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含量: 乳铁蛋白 \geq 50mg/ml	30ml/瓶	GB7101-2022	11.671
6	维生素 D3(美繁胆钙化醇(维生素	品牌: 美繁 厂家: 万繁(厦门)生物科技有	维生素 D3 含量 \geq 4000IU/ml	30ml/瓶	GB14880-2012	9.322

序号	货物类别名称	品牌、生产厂家 (如有, 请填写)	参数含量 (100g) 及技术要求	规格/单位	执行标准	中标单价(克、ml/元)
	D3) 制剂 (5000IU)	限公司				
7	酶 Q10 (医 诺同 茄子 复合片(压 8 片糖果))	品牌: 医诺同 厂家: 临沂福熙 健康管理有限 公司	能量 \geq 1500 千焦; 蛋白质 \geq 0 克; 脂肪 \geq 3 克; 碳水化合物 \geq 80 克; 钠 \geq 45 毫克	48g/盒		10.960
8	硒剂(辛希元 锌硒软胶囊)	品牌: 辛希元 厂家: 威海百合 生物技术股份 有限公司	每粒含: 锌 \geq 8mg; 硒 \geq 80ug	15g/盒	Q/WBH174 6S	10.438
9	复合蛋白营 养素粉(卵韵 雨生红球藻 复合蛋白营 养素粉)	品牌: 卵韵 厂家: 山东腾贵 医药有限公司	能量 \geq 1000KJ; 蛋白质 \geq 1g; 脂肪 \geq 1g 碳水化合物 \geq 3g; 钠 \geq 10mg; 维生 素 A \geq 150ugRE; 维生素 D \geq 4ug; 维生素 E \geq 8mg α -TE; 维生素 B1 \geq 1mg; 维生素 B2 \geq 0.5mg; 维生素 B6 \geq 0.5mg; 维生素 B12 \geq 1ug; 维生素 C \geq 40mg; 烟酸 \geq 8mg; 叶酸 \geq 200ug; 泛酸 \geq 2mg; 生物素 \geq 20ug; 磷 \geq 200mg; 镁 \geq 50mg; 钙 \geq 200mg; 铁 \geq 5mg; 锌 \geq 4mg; 硒 \geq 30ug; 左旋 肉碱 \geq 1g; 牛磺酸 \geq 0g; 肽类 \geq 1g	150g/盒	GB 24154	5.264
10	复合营养素 (诺元精 左旋肉碱雨 生红球藻复 合营养素)	品牌: 诺元精 厂家: 山东腾贵 医药有限公司	能量 \geq 1000kj; 蛋白质 \geq 1g; 脂肪 \geq 0g; 碳水化合物 \geq 5g; 钠 \geq 1mg; 维生素 E \geq 5mg α -TE; 维生素 C \geq 40.0mg; 烟酰 胺 \geq 5mg; 叶酸 \geq 100ug; 锌 \geq 4mg; 硒 \geq 20ug; 左旋肉碱 \geq 0.5g; 牛磺酸 \geq 0g; 肽类 \geq 1g	300g/盒	GB 24154	3.774
11	肌醇(诺醇达 豇豆酵母复 合片)	品牌: 诺醇达 厂家: 山东惠福 医药科技有限 公司	能量 \geq 1000 千焦; 蛋白质 \geq 0 克; 脂肪 \geq 0 克; 碳水化合物 \geq 1 克钠 \geq 0.5 毫克 维生素 D \geq 20 微克	60g/盒		8.766
12	维生素 D(叶 维他®双孢蘑 菇榛子复合 片(压片糖 果))	品牌: 叶维他 厂家: 山东福德 特生物工程有 限公司	能量 \geq 1000 千焦; 蛋白质 \geq 0 克; 脂肪 \geq 0 克; 碳水化合物 \geq 0 克; 钠 \geq 0 克; 维生素 D \geq 40 微克	36g/盒		10.702

1. 招标时清单中所公布数量(两年预估用量)均为暂估数量, 只是作为投标报价和评分的依据, 结算时按实际使用量乘以成交单价进行计算。

2. 本次报价须为人民币报价, 投标人的报价包含完成本项目采购需求中所列所有服务内容产生的成本,

包含人工费、材料费、装卸车费、运输费、配送费、管理费、保险、质保期、利润、税金（必须提供增值税专用发票）、检测、检验、送检、售后服务、验收等为完成本项目所需的所有费用，在合同实施期间不因市场因素而变动，投标人应综合考虑在报价中。

3. 乙方供应的产品名称、规格必须与投标文件相一致。产品的最终选择及使用由甲方决定。乙方供应的产品质保期要求：自实际交付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交付质保期不少于 18 个月或不少于标称总质保期的 80%。验收合格后的产品，如超出有效期仍未使用完，供货商有责任在接到使用方通知后 7 个工作日内免费更换合格产品。

第二条 质量要求

1. 乙方所提供的货物型号、技术规格、技术参数等应符合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等标准、规范（上述标准、规范有出入的，以较严格为准），并与公告规定、采购文件及投标文件承诺的质量相一致，以确保使用过程的安全有效，如采购文件中明确对货物提出更高的技术要求的，乙方还应当确保符合采购文件提出的技术要求。

2. 乙方所提供的货物必须是全新、未使用的原装产品，且在正常安装、使用和保养条件下，其使用寿命期内各项指标均达到公告规定、采购文件或投标文件承诺的质量要求。

3. 乙方向甲方承诺其所供应的产品质量完全符合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规定的标准，并与报价时承诺的质量相一致，保证供应产品证照齐全、质量好、性价比合理、售后有保障。乙方承诺坚决杜绝“证照不全、假冒、伪劣、临期、过期、近效、失效、淘汰或不合格的产品”出售给甲方，否则乙方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后果和法律责任。

4. 乙方供应的产品进入医院后，应接受国家、省、市有关行业主管部门的抽查或检验。在抽查或检验过程中由于乙方产品的证照、标识、质量等问题而导致的罚没事项均由乙方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5. 因乙方供应的产品证照、质量等瑕疵而引发的医疗事故或纠纷给甲方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包括但不限于诊疗费用、手术费用、材料费用、赔偿病人或其亲属的因人身损害赔偿的全部费用）均由乙方全部承担；

6. 甲方如发现产品存在质量问题（有食品药品监督管理部门的检验报告）或与投标时所作的承诺不一致，甲方有权终止合同。

7. 因货物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的，应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按照国家标准对货物质量进行鉴定。货物符合国家标准的，鉴定费由甲方承担；货物不符合国家标准的，鉴定费由乙方承担，乙方应及时更换提供合格的产品，不得影响甲方的使用。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由乙方应承担责任并赔偿相关直接损失。

8. 甲方在接收产品时，应对产品进行验货确认，对不符合合同质量、数量、包装、标识等要求的，甲方有权拒绝接收。

9. 乙方应严格遵守《产品质量法》、《食品安全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供货时依据产品质量监督检验

所提供的质量标准，提供质量监督管理部门检验合格证明的产品，每批次产品须提供相应的货物质量合格证明、产品质量检测合格报告或检疫报告复印件；

10. 乙方应保证所提供的产品是合格安全的产品，一旦发现伪劣假冒产品、以次充好产品或替代产品，乙方应承担全部经济责任与法律责任，并且取消其供货资格。

11. 乙方提供的所有产品须经验收。按照合同、招标文件，响应文件及相关行业标准等进行。如验收不合格或采购人有理由认为乙方提供产品存在问题的，甲方有权当即拒收，乙方应及时按甲方要求退换补送所拒收的商品；若不能按规定及时补送造成甲方损失的，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并由甲方按合同规定进行处罚。

12. 如因产品质量问题引发食物卫生安全事故，由乙方承担违约责任，并承担全部经济赔偿责任和法律责任。

13. 乙方自觉接受国家有关部门和采购人的监督检查，在检查过程中如发现供应商提供的产品存在质量安全问题，由供应商承担全部责任。

第三条 权利保证

1. 乙方应保证所提供货物在使用时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专利权、商标权、工业设计权或其他权利。

2. 乙方应按公告规定、采购文件或投标文件承诺的时间向甲方提供使用货物的有关技术资料。

3. 乙方保证将要交付的货物的所有权完全属于乙方，且无任何抵押、质押、查封等产权瑕疵。

4. 甲方有权在不通知乙方的情况下，不定期地将乙方所供应的产品抽样送质检部门进行检验。若检验产品合格，质价相符，检验费用由甲方承担；若抽检不合格，检验费用由乙方承担，乙方还应承担相应的损失和法律责任。

5. 乙方不得随意更改供应计划，确因客观原因个别品种无法满足需求时，乙方必须提前 12 小时与甲方协商，经允许后方可更换品种。乙方不能按时组织供应且事先未主动与甲方达成协议，造成甲方不能正常使用或造成损失的，视为乙方违约，甲方可无条件终止合同。

6. 乙方必须自觉配合甲方有关部门对所供应物资的质量、卫生标准等进行监督，并做到热情周到，耐心细致，有问必答，有疑必释。

7. 乙方不得通过对甲方的从业人员及负责管理服务的公司人员采取吃请、送礼、贿赂等任何方式谋取不当利益，一经发现，甲方取消乙方的供货资格，情节严重的移交医院纪检监察部门或司法机关处理。

8. 乙方必须依法依规开展产品供应配送工作，自觉遵守甲方所在单位和医院的各项规章制度。如乙方违约，除按相关条款处罚，将纳入医院不诚信供应商名录，不得参加以后医院相关内容竞标。

第四条 供货期限

1. 服务期：2026 年 6 月 17 日至 2028 年 6 月 16 日。如合同服务期未满两年时，该

项目的累计实际结算金额已达到合同总金额即最高限价（2191316.64元），则合同终止；如需要购买相同货物及服务，需签订补充协议，协议累计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价的10%。

2. 乙方接到甲方的采购订单后，须在甲方指定时间内，按计划送货到甲方，常规非紧急耗材本地1个工作日内到货，外地5个工作日内，缺货及时提前通知。做到货、票、《合格证》、该批次产品的检验报告同行（出库单据上应明确载示：品名、型号、批号、有效期、生产企业、批准文号等，利于采购人验收登记）。乙方应配合甲方管理人员核对实物与采购计划、票据是否相符，有问题的及时调整或换货。

3. 对急救用产品，乙方必须立即供货，不得拖延（最迟不超过24小时送达给采购人）。

4. 乙方应保证足够的备货数量，以免产生缺货现象。如乙方不能按时提供货物时，应提前一周以书面形式将拖延的事实、可能拖延的时间和原因通知甲方。

5. 乙方必须按照甲方管理人员通知的时间、数量、品种、质量要求及协定的价格准时送货，经验收合格后签字确认，不得以任何理由推脱不送货。如第一次发生此类情况，给予口头警告；第二次发生则直接终止合同。若影响到甲方正常运转，乙方还应承担相应的经济赔偿。

6. 乙方不能满足供货要求时，应以书面形式提前1个月通知甲方，经同意后方可终止合同。

第五条 产品包装运输

1. 乙方供应的产品包装必须符合国家有关规定和产品运输要求，到达甲方的产品、包装缺失或破损的，乙方负责补充或调换，甲方不再支付乙方任何费用。

2. 每个包装箱内应附一份详细装箱单、质量检验报告书、产品合格证。包装标记和包装箱内外的单据应符合合同的要求，包括甲方提出的特殊要求。

3. 产品包装上（包括大包装、小包装等）必须附有名称、批号、产地、规格、型号、消毒日期、有效期等国家规定的标识。

4. 产品运输费用由乙方负责，运输途中的破损责任，由乙方负责。

第六条 价格与结算方式

1. 按月结算货款，每月服务结束后，双方核对采购的货款费用无误后，乙方提供货款全额增值税专用发票给甲方，甲方收到发票后按照医院报账流程支付给乙方（可采用汇票、云信、供应链、信用证等付款方式），乙方不能提供符合要求的货款发票，甲方有权暂缓或拒付货款，此情况不属于乙方违约。每月结算货款=中标供应商投标单价×该产品实际供应数量。

2. 合同签订后按中标价格供货，价格不变；若遇国家集中采购、国家实行定点供应或广西医疗行业政策价格下调，乙方应及时向甲方提交降价函，于次月执行。乙方怠于提交降价函，不影响次月按照政策下调的价格进行结算。

3. 如在合同期内根据市场活动调整过单价的，中标单价与市场调整的单价相比，低者作为实际结算单

价。若乙方不按此执行，甲方有权终止合同，且未供货的产品的费用从已供货产品货款进行抵扣结算。

4. 甲方验收产品后，应及时通知临床科室领用，避免造成过期、失效、积压现象。

5. 乙方凭借甲方签字确认的送货清单，按甲方要求做出相应结算表，经双方签字确认后进行结算。甲方的订货清单不作为双方的结算依据，最终结算按实际采购需求数量结算，即以甲方签字确认的结算表作为结算依据。

6. 票据要求：乙方必须按照甲方要求提供真实、有效、合法的正式税务发票。乙方应按甲方财务规定程序办理。一旦发现乙方提供虚假税务发票，除需向甲方补开合法的税务发票外，须赔偿甲方发票票面金额一倍的违约金，且甲方有权终止合同，乙方不得提出异议，因终止合同而产生的一切损失均由乙方承担。

第七条 违约责任

1. 乙方所提供的产品质量不合格的，应无条件免费调整或者更换，调整不及时造成甲方经济损失的由乙方承担。乙方履行本合同服务时，出现3次以上质量不合格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乙方按合同总金额的30%承担违约责任，并赔偿甲方全部损失，包括但不限于律师费、诉讼费、保全费、保单保函保险费、差旅费、公证费等。

2. 甲方延期付款的，每延期一天向乙方偿付延期款额3%滞纳金，但滞纳金累计不得超过延期款额5%。同时，乙方有权中止合同，造成的全部损失由甲方承担。

3. 乙方提供的服务如果侵犯了第三方合法权益而引发的任何纠纷或诉讼，均由乙方负责交涉并承担全部责任。导致甲方承担赔偿责任或者补偿责任的，乙方除应当赔偿上述损失外，还应当赔偿律师费、诉讼费、保全费、保单保函保险费、差旅费、公证费等。同时，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乙方还应当支付合同总金额的30%。

4. 因乙方原因导致产品等损坏、损失、丢失的，乙方应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乙方未按合同约定提供服务的，甲方有权书面督促乙方整改，乙方应在收到甲方书面通知之日起七日内给予书面答复并进行整改，逾期未整改或整改不合格的，甲方有权无条件解除合同，造成的全部损失由乙方承担。包括但不限于律师费、诉讼费、保全费、保单保函保险费、差旅费、公证费等。

5. 因甲方原因导致乙方不能按合同约定提供约定服务的，乙方有权要求甲方在一个月内解决，逾期未解决的，甲方应承担相应的责任；乙方有权无条件解除合同，造成的全部损失由甲方承担。

6. 其他违约行为按违约款额3%收取违约金并赔偿经济损失。

7. 因产品质量问题引发投诉、纠纷及负面舆情，乙方应及时处理，消除对医院的不良影响，涉及经济赔偿时由乙方进行赔偿。导致甲方，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乙方应当支付合同总金额的30%，导致甲方承担赔偿责任或者补偿责任的，乙方除应当赔偿上述损失外，还应当赔偿律师费、诉讼费、保全费、保单保函保险费、差旅费、公证费等。

8. 乙方擅自将合同义务转让、转包、分包给第三方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乙方应返还甲方全部已付费用，并按合同总标的 30%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并赔偿甲方全部损失（包括但不限于律师费、诉讼费、保全费、保单保函保险费、公证费、差旅费等）

第八条 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 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2. 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3. 不可抗力事件延续一百二十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4. 如合同执行期间与国家新政策或规定不符，则经双方协商一致后做相应的调整，如协商不成则合同终止，双方互不追究责任。

第九条 合同争议解决

1. 因服务成果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的，应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对服务成果质量进行鉴定。服务成果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甲方承担；服务成果不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乙方承担。

2. 因履行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甲乙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能解决，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3. 诉讼期间，本合同继续履行。

第十条 合同生效及其它

1. 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2. 本合同未尽事宜，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有关条文执行。

第十一条 合同的变更、终止与转让

1. 除《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五十条规定的情形外，本合同一经签订，甲乙双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终止。

2. 乙方不得擅自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第十二条 本合同记载地址视为送达地址，送达地址变更需采用书面形式。

本合同尾部及《医疗卫生机构医药产品廉洁购销合同》载明的乙方地址及联系人用于接收往来函件及诉讼法律文书，且适用于因本合同履行相关的一切纠纷处理程序（如仲裁、诉讼、执行等）的送达。如有变更，乙方需以书面方式通知甲方，未书面通知变更的，凡向合同记载地址或联系方式、联系人发送的文件及信息，无论是否实际收到，均视为有效送达。

第十三条 本合同一式陆份，甲方执肆份，乙方执一份，代理机构执一份。本合同经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补充协议含售后服务承诺书等，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如甲乙双方合同条款内容不一致者，以在甲方存档者为正本。

第十四条 本合同如有未尽事宜，甲乙双方另行协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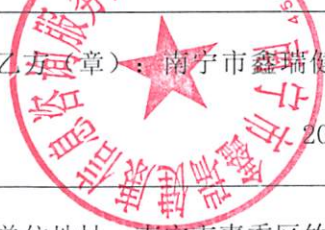



第十五条 附件

附件 1: 中标通知书

附件 2: 报价明细表

附件 3: 采购需求响应表及技术服务偏离表

附件 4: 售后服务承诺

甲方（章）：  桂林医科大学第一附属医院 2026年6月17日	乙方（章）：  南宁市鑫瑞健康信息咨询服务部 2026年6月17日
单位地址：桂林市秀峰区乐群路 15 号	单位地址：南宁市青秀区竹溪大道 21 号 2015 号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0773-2802050 招标办	电话：13878378282
电子邮箱：	电子邮箱：476219284@qq.com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宁医科大支行
账号：	账号：45050160456000000073
邮政编码：541000	邮政编码：530000

医疗卫生机构医药产品廉洁购销合同

甲方（医疗卫生机构）：桂林医科大学第一附属医院

乙方（医药生产经营企业及其代理人）：南宁市鑫瑞健康信息咨询服务部

为进一步加强医疗卫生行风建设，规范医疗卫生机构医药购销行为，有效防范商业贿赂行为，营造公平交易、诚实守信的购销环境，经甲、乙双方协商，同意签订本合同，并共同遵守：

一、甲乙双方按照《民法典》及医药产品购销合同约定购销药品、医用设备、医用耗材试剂等医药产品。

二、甲方应当严格执行医药产品购销合同验收、入库制度，对采购医药产品及发票进行查验，不得违反有关规定合同外采购、违价采购或从非规定渠道采购。

三、甲方严禁接受乙方以任何名义、形式给予的回扣，不得将接受捐赠资助与采购挂钩。甲方工作人员不得参加乙方安排并支付费用的营业性娱乐场所的娱乐活动，不得以任何形式向乙方索要现金、有价证券、支付凭证和贵重礼品等。被迫接受乙方给予的钱物，应予退还，无法退还的，有责任如实向有关纪检监察部门反映情况。

四、严禁甲方工作人员利用任何途径和方式，为乙方统计医师个人及临床科室有关医药产品用量信息，或为乙方统计提供便利。

五、乙方不得以回扣、宴请等方式影响甲方工作人员采购或使用医药产品的选择权，不得在学术活动中提供旅游、超标准支付食宿费用。

六、乙方指定 刘芬 13878378282 作为销售代表洽谈业务。销售代表必须在工作时间到甲方指定地点联系商谈，不得到住院部、门诊部、医技科室等推销医药产品，不得借故到甲方相关领导、部门负责人及相关工作人员家中访谈并提供任何好处费。

七、乙方如违反本合同，一经发现，甲方有权终止购销合同，并向有关卫生计生行政部门报告。如乙方被列入商业贿赂不良记录，则按照《国家卫生计生委关于建立医药购销领域商业贿赂不良记录的规定》（国卫法制发〔2013〕50号）相关规定处理。

八、本合同作为医药产品购销合同的重要组成部分，与购销合同一并执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九、本合同一式陆份，甲方执肆份，乙方执一份，代理机构执一份，并从签订之日起生效。

甲方（盖章）：桂林医科大学第一附属医院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经办人签名：

签订日期：2026年6月17日

文莫碧印

乙方（盖章）：南宁市鑫瑞健康信息咨询服务部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经办人签名：

石青彤

附件 1：中标通知书

中标(成交)通知书

南宁市鑫瑞健康信息咨询服务部：

经评定，编号为GXZC2026-G3-001082-GXRY采购文件中的临床营养科肠内营养制剂及配件（重）-分标2，确定你公司中标（成交），中标(成交)价格为2189730.16元。

自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25天内，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合同签订前，需按本项目采购文件和你公司投标（响应）文件等约定拟定合同文本(合同格式见采购文件)，报我机构项目联系人确认。

采购人联系人：唐奕

电话：0773-2802050

代理机构联系人：万永凤

电话：0771-5349283



开标一览表

分标二：功效应用型肠内营养制剂参数与控制价								
序号	货物类别名称	品牌、生产厂家（如有，请填写）	参数含量（100g）及技术要求	规格/单位	执行标准	投标单价（克、ml/元）	两年预估用量（克、ml）	单项合计（元）
1	复合粉（酶化石复合粉）	品牌：酶化石 厂家：武汉康石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能量 \geq 1500KJ；蛋白质 \geq 1g；脂肪 \geq 5g；碳水化合物 \geq 50g；钠 \geq 20mg；钾 \geq 3000mg；镁 \geq 500mg；产品用途：肾结石患者术后精准预防结石复发	100g/盒	GB24154	2.531	20000	50620
2	植物乳杆菌（PS128 益生型乳酸菌）	品牌：PS128 厂家：上海联亚益生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能量 \geq 1600KJ；蛋白质 \geq 0g；脂肪 \geq 0g；碳水化合物 \geq 60g；钠 \geq 15mg；每个包装含 \geq 600 亿单位 PS128 植物乳杆菌	60g/盒	Q/BRSJ0003S	5.570	72000	401040
3	益生菌复合菌粉（石立克复合菌粉）	品牌：石立克 厂家：武汉康石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能量 \geq 1000KJ；蛋白质 \geq 1g；脂肪 \geq 0g；碳水化合物 \geq 30g；膳食纤维 \geq 40mg；钠 \geq 600mg 产品用途：适用于高尿酸血症、痛风、尿酸结石	200g/盒	GB/T29602	1.301	48000	62448
4	左旋肉碱（勃锐精男版）	品牌：勃锐精 厂家：阿尔法希格玛健康科学意法玛有限公司	能量 \geq 200KJ；蛋白质 \geq 0g；脂肪 \geq 0g；碳水化合物 \geq 1g；钠 \geq 0mg；维生素B1 \geq 1mg；维生素B2 \geq 1.00mg；维生素B12 \geq 1mg；维生素C \geq 0.0微克；叶酸 \geq 100 微克；锌 \geq 5.00mg；硒 \geq 20 微克；左旋肉碱 \geq 0.5g	150g/盒		8.091	72000	582552
5	乳铁蛋白（美繁乳铁蛋白制剂）	品牌：美繁 厂家：万繁（厦门）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含量：乳铁蛋白 \geq 50mg/ml	30ml/瓶	GB7101-2022	11.671	3600	42015.6
6	维生素 D3（美繁胆钙化醇（维生素 D3）制剂（5000IU））	品牌：美繁 厂家：万繁（厦门）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维生素 D3 含量 \geq 4000IU/ml	30ml/瓶	GB14880-2012	9.322	21600	201355.2
7	酶 Q10（医诺同 茄子复合片（压 8	品牌：医诺同 厂家：临沂福熙	能量 \geq 1500 千焦；蛋白质 \geq 0 克；脂肪 \geq 3 克；碳水化合物 \geq 80 克；钠 \geq 45 毫克	48g/盒		10.960	11520	126259.2

	片糖果))	健康管理有限公 司						
8	硒剂(辛希 元锌硒软胶 囊)	品牌: 辛希元 厂家: 威海百合 生物技术股份有 限公司	每粒含: 锌 \geq 8mg; 硒 \geq 80ug	15g/ 盒	Q/WBH174 6S	10.438	3600	37576.8
9	复合蛋白营 养素粉(卵 韵雨生红球 藻复合蛋白 营养素粉)	品牌: 卵韵 厂家: 山东腾贵 医药有限公司	能量 \geq 1000KJ; 蛋白质 \geq 1g; 脂肪 \geq 1g 碳水化合物 \geq 3g; 钠 \geq 10mg; 维生 素 A \geq 150ugRE; 维生素 D \geq 4ug; 维生素 E \geq 8mg a-TE; 维生素 B1 \geq 1mg; 维生素 B2 \geq 0.5mg; 维生素 B6 \geq 0.5mg; 维生素 B12 \geq 1ug; 维生素 C \geq 40mg; 烟酸 \geq 8mg; 叶酸 \geq 200ug; 泛酸 \geq 2mg; 生物素 \geq 20ug; 磷 \geq 200mg; 镁 \geq 50mg; 钙 \geq 200mg; 铁 \geq 5mg; 锌 \geq 4mg; 硒 \geq 30ug; 左旋 肉碱 \geq 1g; 牛磺酸 \geq 0g; 肽类 \geq 1g	150g/ 盒	GB 24154	5.264	72000	379008
10	复合营养素 (诺元精 左旋肉碱雨 生红球藻复 合营养素)	品牌: 诺元精 厂家: 山东腾贵 医药有限公司	能量 \geq 1000kJ; 蛋白质 \geq 1g; 脂肪 \geq 0g; 碳水化合物 \geq 5g; 钠 \geq 1mg; 维生素 E \geq 5mg a-TE; 维生素 C \geq 40.0mg; 烟酰胺 \geq 5mg; 叶酸 \geq 100ug; 铁 \geq 5mg; 钙 \geq 200ug; 左旋 肉碱 \geq 1g; 牛磺酸 \geq 0g; 肽类 \geq 1g	300g/ 盒	GB 24154	3.774	36000	135864
11	肌醇(诺醇 达大豆酵母 复合片)	品牌: 诺醇达 厂家: 山东惠福 医药科技有限公 司	能量 \geq 1000千焦; 蛋白质 \geq 0克; 脂肪 \geq 0克; 碳水化合物 \geq 0克; 钠 \geq 0.5毫克 维生素 D \geq 20微克	60g/ 盒		8.766	7200	63115.2
12	维生素D(叶 维他*双孢 蘑菇榛子复 合片(压片 糖果))	品牌: 叶维他 厂家: 山东福德 特医生物工程有 限公司.	能量 \geq 1000千焦; 蛋白质 \geq 0克; 脂肪 \geq 0克; 碳水化合物 \geq 0克; 钠 \geq 0克; 维生素 D \geq 40微克	36g/ 盒		10.702	10080	107876.16
投标报价合计								2189730.16

注:

1、 投标人需按本表格式填写, 如有多分标, 按分标分别提供开标一览表, 必须加盖

投标人有效电子公章，否则其投标作无效标处理。

2、本表内容均不能涂改，涂改处须加盖公章，否则其投标作无效标处理。

3、如为联合体投标，“投标人名称”处必须列明联合体各方名称，并标注联合体牵头人名称，且盖章处须加盖联合体各方公章，否则其投标作无效标处理。

4、以上表格须按第二章采购需求中“附件：营养制剂及配件参数与控制价”内容进行逐项报价。如供应商提供的产品与清单内的规格/单位不一致，请自行增加一列按照建议规格/单位报价，但是建议规格/单位乘以两年预估用量的数量必须与业主采购规格/单位乘以两年预估用量的数量相等（如：清单内规格为900克/罐的产品，预估用量为10罐。投标人所投产品如为800克/罐，则单项报价合计应=数量（900*10）/800*所投单价），否则投标无效。投标报价单项合计超过单项最高限价、漏项报价、项目投标总金额报价超过本项目采购预算金额、有选择报价及有条件的报价的均被视为无效投标。清单中所公布数量均为暂估数量，结算时按实际使用量乘以成交单价进行计算。

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签字）：

李燕飞

投标人（盖公章）：南京市鑫瑞健康信息咨询服务

日期：2026年5月15日



附件 3: 《采购需求》响应表及技术响应偏离表

《采购需求》响应表

请逐条对应本项目招标文件第二章“采购需求”所有内容（除“附件：营养制剂及配件参数与控制价”内容外），详细填写相应的具体内容。“偏离说明”一栏应当选择“正偏离”、“负偏离”或“无偏离”进行填写。

项号	招标文件的需求	投标文件响应内容	偏离说明
一、项目总体要求	根据我院临床营养工作的需求，采购相应的营养制剂及配件，包括包装、运输、装卸、保险、税金、货到就位以及培训等服务。	根据我院临床营养工作的需求，采购相应的营养制剂及配件，包括包装、运输、装卸、保险、税金、货到就位以及培训等服务。	无偏离
二、质量要求	1. 投标人所提供的产品名称、商标品牌、生产厂家、规格型号、技术参数等质量必须与采购方要求参数相一致。 2. 投标人所提供的货物必须是全新、未使用的原装产品，且在正常安装、使用和保养条件下，其使用寿命期内各项指标均达到招标文件规定或响应文件承诺的质量要求。	1. 投标人所提供的产品名称、商标品牌、生产厂家、规格型号、技术参数等质量必须与采购方要求参数相一致。 2. 投标人所提供的货物必须是全新、未使用的原装产品，且在正常安装、使用和保养条件下，其使用寿命期内各项指标均达到招标文件规定或响应文件承诺的质量要求。	无偏离
三、报价要求	1. 按照附件“营养制剂及配件清单”进行逐项报价，如供应商提供的产品与清单内的规格/单位不一致，请自行增加一行按照建议规格/单位报价，但是建议规格/单位乘以两年预估用量的数量必须与业主采购规格/单位乘以两年预估用量的数量相等（如：清单内规格为 900 克/罐的产品，预估用量为 10 罐。投标人所投产品如为 800 克/罐，则单项报价合计应=数量（900*10）/800*所投单价），否则投标无效。投标报价单项合计超过单项合计最高限价、漏项报价、项目投标总金额报价超过本项目采购预算金额、有选择报价及有条件的报价的均被视为无效投标。清单中所公布数量（两年预	按照附件“营养制剂及配件清单”进行逐项报价，如供应商提供的产品与清单内的规格/单位不一致，请自行增加一行按照建议规格/单位报价，但是建议规格/单位乘以两年预估用量的数量必须与业主采购规格/单位乘以两年预估用量的数量相等（如：清单内规格为 900 克/罐的产品，预估用量为 10 罐。投标人所投产品如为 800 克/罐，则单项报价合计应=数量（900*10）/800*所投单价），否则投标无效。投标报价单项合计超过单项合计最高限价、漏项报价、项目投标总金额报价超过本项目采购预算金额、有选择报价及有条件的报价的均被视为无效投标。清单中所公布数量（两年	无偏离

	<p>估用量)均为暂估数量,只是作为投标报价和评分的依据,结算时按实际使用量乘以成交单价进行计算。</p> <p>2.本次报价须为人民币报价,投标人的报价包含完成本项目采购需求中所列所有服务内容产生的成本,包含人工费、材料费、装卸车费、运输费、配送费、管理费、保险、质保期、利润、税金(必须提供增值税专用发票)、检测、检验、送检、售后服务、验收等为完成本项目所需的所有费用,在合同实施期间不因市场因素而变动,投标人应综合考虑在报价中。</p>	<p>预估用量)均为暂估数量,只是作为投标报价和评分的依据,结算时按实际使用量乘以成交单价进行计算。</p> <p>2.本次报价须为人民币报价,投标人的报价包含完成本项目采购需求中所列所有服务内容产生的成本,包含人工费、材料费、装卸车费、运输费、配送费、管理费、保险、质保期、利润、税金(必须提供增值税专用发票)、检测、检验、送检、售后服务、验收等为完成本项目所需的所有费用,在合同实施期间不因市场因素而变动,投标人应综合考虑在报价中。</p>	
四、包装运输	<p>1.中标供应商供应的货物需满足的质量、技术规格、物理特性、性能、材料、结构、外观、安全,或者服务内容和标准一览表,每一包装单元内应附详细的装箱单和质量合格证。</p> <p>2.中标供应商应当按国家相关要求保障产品运输及过程中的安全,交货时如出现质量、规格等与投标文件不符的情况,供应商应无条件给予更换。</p> <p>3.本项目货物不接受损耗。</p>	<p>1.中标供应商供应的货物需满足的质量、技术规格、物理特性、性能、材料、结构、外观、安全,或者服务内容和标准一览表,每一包装单元内应附详细的装箱单和质量合格证。</p> <p>2.中标供应商应当按国家相关要求保障产品运输及过程中的安全,交货时如出现质量、规格等与投标文件不符的情况,供应商应无条件给予更换。</p> <p>3.本项目货物不接受损耗。</p>	无偏离
五、交付和验收	<p>1.交付时间:中标供应商需按照采购人的要求分批供货,接到采购人供货通知3日内完成供货(无论供货量大小);</p> <p>2.交付地点:桂林医科大学第一附属医院(采购人指定地点);</p> <p>3.验收方法:货物送到甲方指定地点,经采购人验收合格后确认签字。</p>	<p>11.交付时间:中标供应商需按照采购人的要求分批供货,接到采购人供货通知3日内完成供货(无论供货量大小);</p> <p>2.交付地点:桂林医科大学第一附属医院(采购人指定地点);</p> <p>3.验收方法:货物送到甲方指定地点,经采购人验收合格后确认签字。</p>	无偏离
六、售后服务、质保	<p>1.投标人应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三包”规定为采购方提供售后服务。</p> <p>不符合要求的,根据实际情况,经双</p>	<p>1.投标人应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三包”规定为采购方提供售后服务。</p> <p>不符合要求的,根据实际情况,经双</p>	

期	<p>方协商，可按以下办法处理：</p> <p>(1) 更换：由投标人承担所发生的全部费用。</p> <p>(2) 退货处理：投标人应退还采购方支付的款项，同时应承担该货物的直接费用（运输、保险、检验、货款利息及银行手续费等）。</p> <p>2. 物质保质期：自实际交付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交付质保期不少于 18 个月或不少于标称总质保期的 80%。</p> <p>(1) 如在使用过程中发生质量问题，投标人在接到采购方通知后到达采购方现场处理的时间：48 小时内。</p> <p>(2) 在质保期内，投标人应对货物出现的质量及安全问题负责处理解决并承担一切费用。</p>	<p>方协商，可按以下办法处理：</p> <p>(1) 更换：由投标人承担所发生的全部费用。</p> <p>(2) 退货处理：投标人应退还采购方支付的款项，同时应承担该货物的直接费用（运输、保险、检验、货款利息及银行手续费等）。</p> <p>2. 物质保质期：自实际交付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交付质保期不少于 18 个月或不少于标称总质保期的 80%。</p> <p>(1) 如在使用过程中发生质量问题，投标人在接到采购方通知后到达采购方现场处理的时间：48 小时内。</p> <p>(2) 在质保期内，投标人应对货物出现的质量及安全问题负责处理解决并承担一切费用。</p>	无偏离
七、服务期限及服务地点	<p>1. 服务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2 年；</p> <p>2. 服务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p> <p>(三) 支付方式：</p> <p>1、按月结算货款，每月服务结束后，双方核对采购的货款费用无误后，中标供应商提供货款发票给采购人，采购人收到货款发票两个月后将服务费支付给中标供应商（可采用汇票、云信、供应链、信用证等付款方式），中标供应商不能提供符合要求的货款发票的，采购人有权暂缓或拒付货款且不属于违约。每月结算货款=中标供应商投标单价×该产品实际供应数量。</p> <p>2、中标供应商凭借采购人签字确认的送货清单，按采购人要求做出相应结算表经双方签字确认后，采购人的订货清</p>	<p>1. 服务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2 年；</p> <p>2. 服务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p> <p>(三) 支付方式：</p> <p>1、按月结算货款，每月服务结束后，双方核对采购的货款费用无误后，中标供应商提供货款发票给采购人，采购人收到货款发票两个月后将服务费支付给中标供应商（可采用汇票、云信、供应链、信用证等付款方式），中标供应商不能提供符合要求的货款发票的，采购人有权暂缓或拒付货款且不属于违约。每月结算货款=中标供应商投标单价×该产品实际供应数量。</p> <p>2、中标供应商凭借采购人签字确认的送货清单，按采购人要求做出相应结算表经双方签字确认后，采购人的订货清</p>	无偏离

	<p>单不作为双方的结算依据，最终结算按实际采购需求数量结算。</p> <p>3、合同签订后按中标价格供货，价格不变；若遇国家集中采购、国家实行定点供应或广西医疗行业政策价格下调，中标供应商应主动及时向采购人提交降价函，于次月执行。</p>	<p>单不作为双方的结算依据，最终结算按实际采购需求数量结算。</p> <p>3、合同签订后按中标价格供货，价格不变；若遇国家集中采购、国家实行定点供应或广西医疗行业政策价格下调，中标供应商应主动及时向采购人提交降价函，于次月执行。</p>	
<p>八、其他要求</p>	<p>1、中标供应商应严格遵守《产品质量法》、《食品安全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供货时依据产品质量监督检验所提供的质量标准，提供质量监督管理部门检验合格证明的产品，每批次产品须提供相应的货物质量合格证明、产品质量检测合格报告或检测报告复印件；</p> <p>2、中标供应商应保证所提供的产品是合格安全的产品，一旦发现伪劣假冒产品、以次充好产品或替代产品，供应商应承担全部经济责任与法律责任，并且取消其供货资格。</p> <p>3、中标供应商提供的产品须经验收。如验收不合格或采购人有理由认为供应商提供产品存在问题的，采购人有权当即拒收，供应商应及时按采购人要求退换补送所拒收的商品；若不能按规定及时补送造成采购人损失的，由供应商承担全部责任，并由采购人按合同规定进行处罚。</p> <p>4、中标供应商必须按照采购管理人员通知的时间、数量、品种、质量要求及协定的价格准时送货，经验收合格后签字确认，不能以任何理由推托不送货，如发生第一次</p>	<p>1、中标供应商应严格遵守《产品质量法》、《食品安全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供货时依据产品质量监督检验所提供的质量标准，提供质量监督管理部门检验合格证明的产品，每批次产品须提供相应的货物质量合格证明、产品质量检测合格报告或检测报告复印件；</p> <p>2、中标供应商应保证所提供的产品是合格安全的产品，一旦发现伪劣假冒产品、以次充好产品或替代产品，供应商应承担全部经济责任与法律责任，并且取消其供货资格。</p> <p>3、中标供应商提供的产品须经验收。如验收不合格或采购人有理由认为供应商提供产品存在问题的，采购人有权当即拒收，供应商应及时按采购人要求退换补送所拒收的商品；若不能按规定及时补送造成采购人损失的，由供应商承担全部责任，并由采购人按合同规定进行处罚。</p> <p>4、中标供应商必须按照采购管理人员通知的时间、数量、品种、质量要求及协定的价格准时送货，经验收合格后签字确认，不能以任何理由推托不送货，如发生第一次</p>	<p>无偏离</p>

<p>给予口头警告，发生第二次就直接终止合同，对影响到采购人正常运转，供应商还应承担相应的经济赔偿。</p> <p>5、中标供应商不能满足供货要求时，应以书面形式提前 1 个月通知采购人，经同意后方可中止合同。</p> <p>6、如因产品质量问题引发食物卫生安全事故，由中标供应商承担违约责任，并承担全部经济赔偿责任和法律责任。</p> <p>7、中标供应商自觉接受国家有关部门和采购人的监督检查，在检查过程中如发现供应商提供的产品存在质量安全问题，由供应商承担全部责任。</p> <p>8、采购人有权在不通知中标供应商的情况下，不定期地将供应商所供应的产品抽样送质检部门进行检验，若检验产品合格，质价相符，检验费用由采购人承担，若抽检不合格，检验费用由供应商承担，并由供应商承担相应的损失和法律责任。</p> <p>9、中标供应商不得擅自更改供应计划，确因客观原因个别品种无法满足需求时，中标供应商必须提前 12 小时与采购人协商，经允许后方可更换品种。中标供应商不能按时组织供应且事先未主动与采购人达成协议，造成采购人不能正常使用或造成损失的，视为供应商违约，采购人可无条件终止合同。</p> <p>10、中标供应商必须自觉配合采购人有关部门对所供应物资的质量、卫生标准等进行监督，并做到热情周到，耐心细致，有问必答，有疑必释。</p>	<p>给予口头警告，发生第二次就直接终止合同，对影响到采购人正常运转，供应商还应承担相应的经济赔偿。</p> <p>5、中标供应商不能满足供货要求时，应以书面形式提前 1 个月通知采购人，经同意后方可中止合同。</p> <p>6、如因产品质量问题引发食物卫生安全事故，由中标供应商承担违约责任，并承担全部经济赔偿责任和法律责任。</p> <p>7、中标供应商自觉接受国家有关部门和采购人的监督检查，在检查过程中如发现供应商提供的产品存在质量安全问题，由供应商承担全部责任。</p> <p>8、采购人有权在不通知中标供应商的情况下，不定期地将供应商所供应的产品抽样送质检部门进行检验，若检验产品合格，质价相符，检验费用由采购人承担，若抽检不合格，检验费用由供应商承担，并由供应商承担相应的损失和法律责任。</p> <p>9、中标供应商不得擅自更改供应计划，确因客观原因个别品种无法满足需求时，中标供应商必须提前 12 小时与采购人协商，经允许后方可更换品种。中标供应商不能按时组织供应且事先未主动与采购人达成协议，造成采购人不能正常使用或造成损失的，视为供应商违约，采购人可无条件终止合同。</p> <p>10、中标供应商必须自觉配合采购人有关部门对所供应物资的质量、卫生标准等进行监督，并做到热情周到，耐心细致，有问必答，有疑必释。</p>	
--	--	--

<p>11、供应商不得通过对采购人的从业人员及负责管理服务的公司人员采取吃请、送礼、贿赂等任何方式谋取不当利益，一经发现，采购人取消供应商的供货资格，情节严重的移交医院纪检监察部门或司法机关处理。</p> <p>12、中标供应商必须依法依规开展产品供应配送工作，自觉遵守采购人所在单位和医院的各项规章制度。如中标供应商违约，除按相关条款处罚，将纳入医院不诚信供应商名录，不得参加以后医院相关内容竞标。</p> <p>13、中标供应商应严格遵守《食品卫生法》等相关规定，一经发现供应以下食品，采购人除全部退货外，将立即取消中标供应商的供货资格，中标供应商应按当月采购结算金额的 5%向采购人支付违约金并承担由此造成的经济责任和法律责任。</p> <p>(1) 变质、油脂酸败、霉变、生虫、污秽不洁、混有异物或者其他感官性状异常。</p> <p>(2) 含有毒、有害物质或者被有害物质污染，对人体健康有害的。</p> <p>(3) 含有致病性寄生虫、微生物或者微生物含量超过国家限定标准的。</p> <p>(4) 掺假、掺杂，影响营养、卫生 and 安全的。</p> <p>(5) 用非食品原料加工的，加入非食品用化学物质或者将非食品当作食品的；添加剂超标的。</p> <p>(6) 超过保质期限的。</p>	<p>11、供应商不得通过对采购人的从业人员及负责管理服务的公司人员采取吃请、送礼、贿赂等任何方式谋取不当利益，一经发现，采购人取消供应商的供货资格，情节严重的移交医院纪检监察部门或司法机关处理。</p> <p>12、中标供应商必须依法依规开展产品供应配送工作，自觉遵守采购人所在单位和医院的各项规章制度。如中标供应商违约，除按相关条款处罚，将纳入医院不诚信供应商名录，不得参加以后医院相关内容竞标。</p> <p>13、中标供应商应严格遵守《食品卫生法》等相关规定，一经发现供应以下食品，采购人除全部退货外，将立即取消中标供应商的供货资格，中标供应商应按当月采购结算金额的 5%向采购人支付违约金并承担由此造成的经济责任和法律责任。</p> <p>(1) 变质、油脂酸败、霉变、生虫、污秽不洁、混有异物或者其他感官性状异常。</p> <p>(2) 含有毒、有害物质或者被有害物质污染，对人体健康有害的。</p> <p>(3) 含有致病性寄生虫、微生物或者微生物含量超过国家限定标准的。</p> <p>(4) 掺假、掺杂，影响营养、卫生 and 安全的。</p> <p>(5) 用非食品原料加工的，加入非食品用化学物质或者将非食品当作食品的；添加剂超标的。</p> <p>(6) 超过保质期限的。</p>
--	--

<p>(7) 不能按规定时间完成供货, 累计发生 3 次的。</p> <p>14、中标供应商在服务期内如有下列行为之一的, 中标供应商应按当月采购结算金额的 5%向采购人支付违约金且采购人有权取消中标供应商本次服务资格。</p> <p>(1) 中标供应商提供虚假信息, 误导或欺骗采购人单位, 以谋取非法利益;</p> <p>(2) 中标供应商违反了诚实信用和投标承诺, 没有严格执行相关质量、服务和收费标准, 损害采购人单位的利益;</p> <p>(3) 拒绝接受相关部门监督和检查的;</p> <p>(4) 中标供应商出现信用危机、财务危机、经营危机甚至破产、倒闭, 无法继续履行协议;</p> <p>(5) 中标供应商采用非法手段进行不正当竞争的, 造成恶劣影响;</p> <p>(6) 中标供应商违反行业法律法规受到有关部门惩处或发生重大失误造成恶劣影响的。</p> <p>15、中标供应商发生违约行为, 应赔偿采购人为主张权利支出的所有费用, 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律师费、保全费及保全担保费、公证费、评估及鉴定费、公告费、调查取证费、交通食宿费等。</p> <p>4. 标的所属行业: 工业</p>	<p>(7) 不能按规定时间完成供货, 累计发生 3 次的。</p> <p>14、中标供应商在服务期内如有下列行为之一的, 中标供应商应按当月采购结算金额的 5%向采购人支付违约金且采购人有权取消中标供应商本次服务资格。</p> <p>(1) 中标供应商提供虚假信息, 误导或欺骗采购人单位, 以谋取非法利益;</p> <p>(2) 中标供应商违反了诚实信用和投标承诺, 没有严格执行相关质量、服务和收费标准, 损害采购人单位的利益;</p> <p>(3) 拒绝接受相关部门监督和检查的;</p> <p>(4) 中标供应商出现信用危机、财务危机、经营危机甚至破产、倒闭, 无法继续履行协议;</p> <p>(5) 中标供应商采用非法手段进行不正当竞争的, 造成恶劣影响;</p> <p>(6) 中标供应商违反行业法律法规受到有关部门惩处或发生重大失误造成恶劣影响的。</p> <p>15、中标供应商发生违约行为, 应赔偿采购人为主张权利支出的所有费用, 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律师费、保全费及保全担保费、公证费、评估及鉴定费、公告费、调查取证费、交通食宿费等。</p> <p>4. 标的所属行业: 工业</p>	
<p>二 分标 (此处有分标时填写具体分标号, 无分标时填写“无”)</p>		

注: 1. 表格内容均需按要求填写并盖章。

2. 如果招标文件需求为小于或大于某个数值标准时, 投标文件承诺不得直接复制招标文件需求, 投标文件承诺内容应当写明投标货物或服务具体参数或商务响应承诺的具体数值。

3. 当投标文件的商务内容低于招标文件要求时, 投标人应当如实写明“负偏离”, 否则视为虚

假应标。

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签字）李燕飞

投标人盖公章：南京市鑫海健康信息咨询服务部

日期：2026年5月16日



技术要求偏离表


请逐条对应本项目招标文件第二章采购需求中的“附件：营养制剂及配件参数与控制价”序号、货物类别名称、参数含量（100g）及技术要求、规格/单位、执行标准内容对应填写并逐条进行响应，填写偏离说明。“偏离说明”一栏应当选择“正偏离”、“负偏离”或“无偏离”进行填写。

序号	货物类别名称	投标响应的参数含量（100g）及技术要求	投标响应的规格/单位	投标响应的执行标准	投标偏离说明	备注
1	复合粉（酶化石复合粉）	能量：1579KJ；蛋白质：1.3g；脂肪：7.2g；碳水化合物：75.9g；钠：36mg；钾：4410mg；镁：659mg 产品用途：肾结石患者术后精准预防结石复发	100g/盒	GB24154	正偏离	
2	植物乳杆菌（PS128 益生型乳酸菌）	能量：1613KJ；蛋白质：0g；脂肪：0g；碳水化合物：94.9g；钠：22mg 每个包装含≥600 亿单位 PS128 植物乳杆菌	60g/盒	Q/BRSJ0003S	正偏离	
3	益生菌复合菌粉（石立克复合菌粉）	能量：1042KJ；蛋白质：1.3g；脂肪：0g；碳水化合物：38.6g；膳食纤维：45.5g；钠：655mg 产品用途：适用于高尿酸血症、痛风、尿酸结石	200g/盒	GB/T29602	正偏离	
4	左旋肉碱（勃锐精男版）	能量：1299KJ；蛋白质：0g；脂肪：0g；碳水化合物：36g；钠：0mg；维生素B1：40mg；维生素B12：20.06μg；维生素E：10mg；维生素C：1000 微克；维生素D：2000 微克；锌：120mg；硒：500 微克；左旋肉碱：20g	150g/盒	在华注册编号： CITA15042209 210001	正偏离	
5	乳铁蛋白（美繁乳铁蛋白制剂）	含量：乳铁蛋白≥30mg/ml	30ml/瓶	GB7101-2022	正偏离	
6	维生素 D3（美繁胆钙化醇（维生素 D3）制剂（5000IU））	维生素 D3 含量：5000IU/ml	30ml/瓶	GB14880-2012	正偏离	
7	酶 Q10（医诺同 茄子复合片（压 8 片糖果））	能：1598 千焦；蛋白质：0 克、脂肪：4.1 克、碳水化合物：85.1 克、钠：50 毫克	48g/盒	在华注册编号： CDEU27012202 140021	正偏离	
8	硒剂（辛希元锌硒软胶囊）	每粒含 锌：10.50mg、硒：90ug	15g/盒	Q/WBH1746S	正偏离	
9	复合蛋白营养素粉（卵韵雨生红球藻复合蛋白营养素粉）	能量：1750KJ；蛋白质：12.5g；脂肪：20g；碳水化合物：47g；钠：130mg；维生素 A：1870ugRE；维生素 D：50ug；维生素 E：1000mg α-TE；维生素 B1：20mg；维生素 B2：10mg；维生素 B6：10mg；维生素 B12：20ug；	150g/盒	GB 24154	正偏离	

		维生素C:500mg;烟酸:100mg;叶酸:2480ug; 泛酸:35mg;生物素:250ug;磷:2110mg; 镁:630mg;钙:3000mg;铁:66mg;锌:54mg; 硒:400ug;左旋肉碱:20g;牛磺酸:6g;肽类: 12g				
10	复合营养素(诺元精左旋肉碱雨生红球藻复合营养素)	能量:1540kj;蛋白质:12.9g;脂肪:0.6g; 碳水化合物:76.4g;钠:20mg;维生素E: 90mgα-TE;维生素C:500mg;烟酰胺:90mg; 叶酸:1280ug;锌:59.4mg;硒:260ug;左旋 肉碱:10g;牛磺酸:3g;肽类:12.3g	300g/盒	GB 24154	正偏离	
11	肌醇(诺醇达豇豆酵母复合片)	能量:1900千焦;蛋白质:10克;脂肪:0 克;碳水化合物:100克;钠:100微克; 维生素D:2500微克	60g/盒	在华注册编 号: CDEU27012202 140021	正偏离	
12	维生素D(叶维他®双孢蘑菇棒子复合片(压片糖果))	能量:1500千焦;蛋白质:0克;脂肪:0 克;碳水化合物:83.3克;钠:0克;维生 素D:8333微克	36g/盒	在华注册编 号: CDEU27012202 140021	正偏离	

注:

1. 表格内容均需按要求填写并盖章。
2. 当投标文件的服务内容低于招标文件要求时,投标人应当如实写明“负偏离”并如实填写负偏离的内容,否则视为虚假应标。

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  李燕飞
 投标人(盖章): 南宁市集瑞健康信息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日期: 2026年5月15日

售后服务承诺

为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等国家法律法规及行业标准销售全流程售后服务管理，保障医疗机构、合作客户及终端使用者的合法权益，确保产品供应安全、配送高效、售后可控、问题可解。我司依托成熟的供应链体系、标准化服务流程、专业的售后团队与完善的应急处置机制，郑重作出以下售后服务承诺。

一、总体服务宗旨与质量基础承诺

1. **服务宗旨**：秉持安全优先、高效响应、精准服务、全程负责的核心原则，提供专业化、规范化、精细化售后服务，保障特殊人群食用安全与营养需求。
2. **质量保障基础**：我司所有销售的产品均为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注册备案产品，具备完整的生产资质、检验报告、注册证书、批次溯源单据。所有产品出厂 100% 质量检测合格，无过期、变质、假冒、窜货产品，全程严格遵循冷链、常温分类储存标准，从源头杜绝产品质量问题。
3. **合规经营承诺**：严格按照食品销售管理规范开展经营活动，不夸大宣传、不违规销售、不跨渠道流通，所有服务流程符合医疗采购、食品经营相关合规要求。

二、精准配送服务响应时效保障机制

我司搭建本地化配送的成熟供应链配送体系，配备专属产品配送团队、恒温仓储库房、合规冷链运输车辆，区分常温、冷藏产品分类配送，全程可溯源、可监控，精准匹配客户补货需求。

（一）服务响应时间

4. **常规订单响应**：设立 7×24 小时人工售后客服热线、线上工单系统，全年无休值守。客户提交补货、配送需求后，**3 分钟内**工单登记、**10 分钟内**专人对接确认，核对产品规格、数量、配送地址、储存要求及交付时间。
5. **紧急订单响应**：针对医疗机构急救、患者断供等紧急需求，**30 分钟内**完成需求核实，**60 分钟内**制定专属配送方案，优先排产、优先出库、优先配送。
6. **咨询报修响应**：客户提出配送异常、物流咨询、到货疑问等问题，**30 秒内**人工接入，**10 分钟内**给出初步解决方案。

（二）分层配送时间安排

7. **常规配送（日常补货）**：省内区域订单，当日 16:00 前下单，次日上午 12:00 前完成上门配送交付；省外周边区域订单，48 小时内送达；远距离区域严格把控运输温控，72 小时内合规送达，全程记录运输温度、物流轨迹。
8. **定点长期配送**：根据客户固定采购周期、库存消耗节奏，定制周期性配送计划，自动预警库存缺口，提前备货、定时配送，杜绝断货、缺货情况，保障持续供应。
9. **紧急加急配送**：针对突发断货、患者紧急使用场景，开启绿色通道加急配送，市区范围内 4 小时内送达，县域及近郊 8 小时内送达，全力保障临床营养使用需求。

（三）配送配套服务

10. 所有产品配送随货附带批次检验报告、产品合格证、溯源二维码、出库单据，单据信息一一对应，完整可查。
11. 冷藏、冷链特医食品全程温控运输，配备温度记录仪，到货后可提供全程温度数据，确保运输过程符合储存标准。
12. 配送人员持证上岗，熟悉特医食品搬运、堆放、交付规范，送货上门、协助卸货、核对货品，同步告知客户储存条件、有效期、食用注意事项。

三、瑕疵品、不合格品退换货专项措施

我司实行无责任兜底退换货政策，针对运输破损、包装瑕疵、批次异常、临近过期、质量不合格等所有问题产品，制定标准化退换货流程，全程免费、高效办结，不增加客户任何成本。

（一）退换货适用范围

13. 运输过程中出现破损、渗漏、包装变形、污损的产品；
14. 到货产品批号、规格、数量与订单不符的错发、漏发产品；
15. 经检测存在质量瑕疵、不符合食品安全标准的不合格产品；
16. 临近有效期（不足 3 个月）、储存异常、受潮变质的问题产品；
17. 因供应链批次调整、官方召回的产品。

（二）全流程退换货时效与执行标准

18. **申请确认**：客户反馈问题后，售后人员 2 小时内完成图片、视频、单据等凭证核实，确认符合退换货条件的，当日出具退换货处理通知单。

19. 上门取件：确认退换货需求后，市区 24 小时内、县域 48 小时内安排专人专车上门免费取件，无需客户承担物流、搬运及任何费用。
20. 换新补发：优先执行先补发、后回收机制，避免影响客户正常使用。取件完成核验后，1-3 个工作日内完成全新合格产品补发或全额退款。
21. 批次召回：如遇产品批次质量隐患、官方召回通知，我司主动对接所有合作客户，48 小时内完成全域排查、免费召回、全额置换，同步提供批次溯源说明与整改报告。

（三）特殊免责说明

仅终端客户私自储存不当、人为故意损坏、超保质期使用造成的产品问题，不在免费退换货范围内，我司可提供有偿置换及专业指导服务。

四、产品各类问题分级解决方案

结合特医食品使用及流通特性，将售后问题分为常规问题、质量问题、使用咨询问题、物流异常问题四大类，实行分级处置、限时办结，确保问题闭环解决。

（一）物流配送异常问题

针对延迟送达、丢件、温控异常、错发漏发等问题，10 分钟内核实物流轨迹与异常原因，2 小时内给出整改方案。针对延迟问题给予说明及服务补偿，严重物流失误立即重新加急配送，同步追究物流环节，出具整改说明，杜绝二次问题。

（二）产品质量相关问题

客户反馈产品口感异常、性状不符、变质、检测不合格等质量疑问，立即启动质量核查机制：2 小时内对接生产厂家、调取批次质检数据，48 小时内可配合第三方权威机构抽样检测。一经确认产品质量问题，全额退换货、承担检测费用、同步赔付客户合理损失，同时完成同批次产品全域排查，杜绝问题产品流通。

（三）产品使用咨询问题

针对医护人员、使用者关于产品适用人群、食用方法、配伍禁忌、储存方式、营养配比、注册资质等咨询问题，售后专业营养师+客服团队即时解答，复杂问题 30 分钟内整理专业解答文档、操作指引、科普资料发送至客户，同时可提供一对一线上指导、线下培训服务。

（四）售后纠纷与异议问题

客户对处理结果存在异议的，专属售后主管 24 小时内对接复盘，重新核查问题细节、优化处理方案，最大限度保障客户权益，确保纠纷 100%闭环化解。

五、售后服务监督与常态化定期回访机制

为持续优化服务质量、及时排查使用隐患、保障长期合作权益，我司建立多层次监督+常态化回访+台账溯源的长效服务机制。

（一）售后服务监督体系

22. **内部监督**：设立售后质检部门，对所有配送、退换货、问题处置工单进行 100% 复盘审核，每日统计服务响应时效、办结率、客户满意度，对超时、低效服务进行追责整改。
23. **外部监督**：公开售后服务投诉监督热线、线上投诉通道，接受客户全天候监督。客户投诉 24 小时内办结反馈，投诉处理满意度 100% 回访确认。
24. **合规监督**：严格对接市场监管部门食品安全监管要求，定期提交产品流通台账、售后处置记录、供应链质检报告，主动接受行业监管。

（二）分层定期回访机制

25. **日常回访**：所有订单交付完成 24 小时内，开展电话/线上回访，核实到货情况、产品质量、配送服务体验，记录客户需求与建议。
26. **月度深度回访**：对所有合作医疗机构、长期合作客户，每月开展一次专项回访，重点核查产品库存、使用情况、服务短板，收集优化建议，同步提供产品培训、营养知识科普服务。
27. **季度专项巡检回访**：每季度开展全域客户上门巡检回访，实地核查产品储存环境、批次有效期、使用反馈，现场解决遗留问题，出具季度售后服务巡检报告。
28. **特殊客户专项回访**：针对重症、特殊体质终端使用者，建立专属服务档案，定期跟进产品食用效果、适配情况，联动营养师提供个性化营养指导服务。

（三）台账溯源管理

所有回访记录、问题工单、退换货单据、投诉处置结果全部电子化存档，建立终身溯源台账，可随时为客户、监管部门提供查询核验。

六、成熟供应链渠道保障体系

我司深耕特医食品行业多年，构建源头直采、分区仓储、全程温控、批次溯源、库存预警的全闭环成熟供应链体系，从源头保障服务稳定性：

29. 源头直供：所有产品直接对接品牌生产厂家，无中间商环节，拥有完整的授权资质、进货票据、批次溯源体系，杜绝假冒伪劣、窜货产品。
30. 分区仓储布局：全国设立多个标准化恒温、冷链专属仓储库房，分区储备全品类特医食品，常备安全库存，可快速响应全国客户补货需求，彻底解决缺货、断货问题。
31. 物流专线合作：与专业食品冷链物流企业签订长期战略合作协议，配备专属运输车队，区分常温、冷藏产品专线运输，全程温控监控、轨迹可查，保障运输合规安全。
32. 库存智能预警：启用智能库存管理系统，实时监控仓储库存、产品有效期、批次信息，自动触发补货预警、临期预警，提前完成备货轮换，杜绝过期产品出库。
33. 应急备货储备：针对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区域需求激增场景，设立专项应急储备库存，保障特殊时期特医食品稳定、足额供应。

七、针对性售后问题处置应急预案

为应对配送中断、产品质量突发、市场舆情、突发缺货、重大投诉等各类突发事件，我司制定专项应急预案，明确人员分工、处置流程、管控标准，快速化解风险、降低损失。

（一）突发断货、缺货应急预案

因厂家产能、物流受阻、需求激增导致缺货断货时，立即启动跨区域调货机制，从周边区域仓储中心紧急调配库存，24小时内补齐货品；同时对接厂家加急排产，锁定专属供货配额，同步第一时间向客户说明情况、告知到货时间，保障临床及终端使用不中断。

（二）物流运输突发异常应急预案

遇暴雨、暴雪、交通管制、车辆故障、温控失效等物流突发问题，配送团队实时上报，售后指挥中心15分钟内重新规划配送路线、更换运输车辆，对温控异常产品立即就地封存核验，不合格产品直接召回换新，确保交付产品100%安全。

（三）产品批量质量异常应急预案

一旦发现同批次产品存在批量质量隐患、变质、参数不符等问题，立即启动全域召回管控：第一时间暂停该批次产品销售配送，48小时内完成所有客户该批次产品排查、免

费召回、全额置换；同步配合监管部门溯源核查，排查问题源头，出具整改报告，公开处置结果，杜绝风险扩散。

（四）重大投诉与舆情应急预案

出现客户重大投诉、负面舆情时，成立专项应急处置小组，2小时内专人对接核实、4小时内出具初步处置方案、24小时内完成闭环处置，主动沟通客户诉求，及时化解矛盾，同步做好内部整改，杜绝同类问题重复发生。

（五）公共卫生突发事件保障预案

针对疫情、灾害等公共突发事件，开通医疗特供绿色通道，优先保障医疗机构、重点区域特医食品供应，实行24小时不间断配送服务，专人专项对接物资调配，保障特殊时期营养物资供应稳定。

八、重大及突发事件人员配合与失误管控措施

（一）专项应急人员配置

组建固定售后应急专项团队，包含售后主管、质量核查专员、物流调度专员、注册营养师、投诉处置专员，实行24小时轮岗值守制度。突发事件发生后，5分钟内团队全员到位，分工负责需求对接、现场处置、溯源核查、客户沟通、整改复盘等工作。同时配备外勤处置人员，可随时赴客户现场处理各类突发问题。

（二）失误防控与追责机制

34. **事前防控**：定期开展售后、物流、仓储、质检全员专项培训，规范操作流程、服务标准、合规要求，降低人为失误概率；建立岗位操作复核制度，订单出库、配送、交付三重核验。
35. **事中管控**：突发事件处置全程专人跟进、实时报备，严格按照应急预案标准化执行，杜绝处置滞后、处置不当、推诿扯皮等问题。
36. **事后追责整改**：因我方人员操作失误、服务失职、流程疏漏造成的客户损失、服务问题，全额承担责任，对相关责任人进行追责处罚；同时组织全员复盘培训，优化流程漏洞，形成长效防控机制。

（三）现场配合服务措施

针对重大客户、医疗机构重大诊疗保障、批量供货场景，我司可派驻**专属驻场售后人员**，全程配合客户完成货品验收、储存管理、库存盘点、使用指导、应急补货等工作，提供**一对一专属配套服务**，全方位保障供应与使用安全。

九、标准化售后服务完整流程图

客户需求/问题反馈 → 7×24 小时客服接入登记 → 10 分钟内专人对接核实 → 分级判定问题类型（物流/质量/咨询/异常）→ 启动对应处置方案/应急预案 → 执行配送补货/退换货/答疑指导/应急处置 → 问题闭环核验 → 24 小时内客户回访确认 → 工单归档溯源 → 月度复盘优化服务

十、最终服务承诺

我司郑重承诺，所有售后服务措施真实有效、落地可执行，绝不流于形式。始终以客户需求、食品安全、使用者健康为核心，依托成熟的供应链、标准化的服务流程、专业的售后团队、完善的应急机制，为所有客户提供**安全、高效、贴心、专业**的全周期售后服务。

投标人盖公章：南宁市鑫瑞健康信息咨询服务部

日期：2026年5月16日

